

青春的华章

90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高长梅/主编



13岁小才女打造的
后《幻城》世界

镜中人

江 锦 著

荣华绽放

中国90后作家主力阵容

李军洋 窦 婕 张悉妮 苏笑嫣 江 锦 麦兜兜 李 唐
辜好洁 原筱菲 赵 越 顾文艳 雷雯露
厉嘉威 王黎冰 王立衡 高 璞 陈义婧 楼宣宏等
18位90后获奖作家 佳作精选



化出版社



青春的华章 90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高长梅/主编

定价：30.00元

青春的华章

镜中人

江 锦 ■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镜中人 / 江锦著 .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 2011.6

(青春的华章 · 90 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ISBN 978-7-5490-0104-0

I . ①镜… II . ①江… III . ①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83551 号

青春的华章 · 90 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镜中人

主编 / 高长梅

丛书策划 / 高长梅

丛书统筹 / 刘伶俐

作 者 / 江 锦

责任编辑 / 王天芹

特约编辑 / 尹利华

封面设计 / 红十月设计室

| | |
|-----------------------|------------------------------|
| 出 版 / 甘肃文化出版社 | 开 本 / 650 毫米 × 1080 毫米 1/12 |
| 地 址 /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 1 号 | 字 数 / 200 千 |
| 邮 编 / 730030 | 印 张 / 16 |
| 电 话 / 0931-8454870 |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
| 网 址 / www.gswenhua.cn | 印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
| 经 销 / 新华书店 | 印 数 / 1-5000 |
| 印 刷 / 北京市德美印刷厂 | 书 号 / ISBN 978-7-5490-0104-0 |
| 厂 址 /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大庞村西 | 定 价 / 29.60 元 |

如发现印装错误,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尽显妖娆看花开

90后作为新生代，他们的作品在中国文坛已经蔚然壮观，其长势喜人，浓艳欲滴，捭阖之间，独特的姿态已经初露峥嵘。他们以自己的眼光，自己的思想，自己的价值取向，站在他们这代人所特有的丰厚物质土壤上，编织着一个个带有梦幻色彩的缤纷花篮，献给自己内心的同时也献给了这个世界。

花篮里花种俱全，品位极佳，水灵别致，又不乏得天独厚的泰然自若，尽惹过往的路人停留驻足，交口称赞，饱眼果实累累般的华美丰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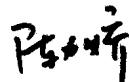
江锦就是这批小作家中的佼佼者之一，用不凡的文笔，秀丽的文思，精心的制作，将一个个别开生面的故事和生动的人物送到我们面前，带着后辈的娇嗔与勇猛，前卫与坚持，为我们展示了一方河道一条河流，我们徜徉之上，感受来自她扁舟的玲珑和宽敞，明亮与细致，果断与温情，不禁对这一代人的成长充满深情的敬意。

江锦在《当时明月诚可贵》一文中写道：“……我像一只经过诸多努力，终于完成了蜕壳后的蝉，回头看看，那留在身后的蝉蜕分明是我曾经的模样……我把它留在了再也回不去的那株树上，等我发现那蝉蜕是我曾经的可贵时，我已无法再把身体融入那壳中。”无疑这就是江锦的心声，是心照不宣的90后们，对世界共同的宣言。正像江锦后来阐述的那样：“我们都已不是吃一顿牛肉炒饭心情就会变好的孩子了……已不是那么容易就能开心起来的小丫头了。”更大的信念，在他们的成长中逐渐走向了成熟和完善。

我们一直以为，90一代是最幸运的一代，他们没有承受来自自然与社会四面八方的风寒，几乎在亲人呵护的襁褓里长大，但从江锦的文字看，他们也一样有着对自我的寻觅，对现实的思考，对灵魂的质问。这令人尊敬的人文关怀，成为极其珍贵的创作底蘊，为将来的文学之林，提供着营养和水分，使其一望无际，绿意盈天，生机勃勃，壮硕可观。

文学是一个长久事业，开篇的宏大呼唤雷霆万钧的结尾，我希望文学之路未来长远的跋涉中，我们的队伍前面，那杆猎猎的大旗下方，正是当初被称为90后的新生力量，成为浩浩荡荡队伍的先行军、中坚力量，成为文学龙脉的脊梁，向世界展示与众不同的瑰丽气魄，展示中国文学浩瀚的旷古流岚，展示他们这一代写作作者特有的万般妖娆。

到那时，不但中国，世界也将为之叫好，文坛定会赢来绵延不绝的醉人春天。相信，我们与他们，山川与河流，大地与蓝天，都会投以如火的盼望，并翘首以待。



2010年8月6日于哈尔滨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郑州小小说学会理事)

2
序言



第一辑 绢罗小扇,浅追流萤

白蛇新说
梦结
燃烧的风信子
冥冥曲
当时明月诚可贵
时光煮成一壶茶
古城韵
穿越4分46秒的风景



白蛇新说

其实那纯属偶然。

那天我正在西湖底下教训我的贴身丫鬟——我的贴身丫鬟是一条青蛇，生性急躁，没事儿就欺负西湖的雄性。每次闯了祸就让我替她收拾烂摊子，气得我天天敲她爆栗。这不，又捅篓子了！我费了好大劲才让黄鳝兄没把这死丫头告上王八衙门——王八长老现在一看到我就想拍我。可怜黄鳝兄，青一块紫一块的，鼻涕冒泡，眼泪汹涌……

好不容易摆平了这件事，我在回来的路上开始教训她。我说你这死丫头怎么不长记性？上次才把螃蟹的小腿打折了，这次又发的哪门子神经？我说你能不能让我省点心，你都快成我祖宗了！这死丫头一听到“祖宗”二字居然中气十足地“哎”了一声，气得我终于忍不住要破口大骂……

那个叫玉帝的大叔请原谅我这条妖孽的蛇。我气运丹田，嘴巴大张，正要发作，忽然，一个圆不溜秋、软乎乎的东西堵住了我的嘴巴。谁那么缺德往水里扔汤圆？！青蛇把那个汤圆掏出来，咬了一口，然后弱弱地冒出一句：红豆馅儿的！

我正在气头上，脑袋发胀，两眼犯花……我给了青蛇一个爆栗，然后一激动就化身为人上了岸，双手叉腰大吼一声：“谁往水里扔汤圆的？差点噎死老娘！”我那个小祖宗青蛇也跟上了岸，嘴里的汤圆还没咽下，也吼出一声：“回（谁）扔的通（汤）圆？好好此（吃）哦！”

我正准备再喂她一个爆栗，忽然一个文质彬彬的白衣公子翩翩走来，极为儒雅地一笑，微微一欠身说：“还望两位姑娘见谅！小生方才不慎掉了一个汤圆。”

这才发现他手里还拿着一个碗，碗里白溜溜的东西自然就是汤圆了，旁边的铺子上挂着招牌：白记汤圆。铺子里的大婶正惊异地瞪大眼睛看着我，面前的锅里腾着热气——看什么看？没见过美女啊？

我正准备再说点什么，忽然，狂风骤雨悄然而至。一个霹雳惊雷——青蛇吓得乱蹦乱跳，瓢泼的大雨瞬间就下了起来。原本热闹的街道，人们都作鸟兽散，店家们也忙不迭地收摊。

惨了！我们一时半会儿回不去了！我气恼地瞅了一眼那名白衣公子，他忽然又是微微一笑，从旁边的座椅上拿出一把油纸伞，撑开，给我们遮雨。我惊异地望着他，那样子一定很傻。

“姑娘莫见怪！我看两位身上的衣服可是上等丝绸（这可是‘帅哥’灰蛇送咱的呢），想必是富贵人家，可受不了这冷雨。不妨让小生送你们一程，也算赔礼。对了，我叫许仙，敢问两位姑娘芳名？”

不由自主地，脚步已经跟着许仙往前移动——没办法，雨下得太大，在他面前又不能变回原形！要是被雷劈了，我那千年道行也得被打掉五百年。既然承受了人家的恩惠，自然就得回答人家的问题，我支支吾吾了半天，猛然看到不远处有一家店铺，店铺上的招牌写着：速针布坊。

我便脱口而出：白速针。

“白素贞？好好……真是个好名字！”

献什么殷勤？我是蛇精，又不是狐狸精，没正经的……一边的青蛇倒是乐得屁颠屁颠，也随便捏造了一个名字：小青。

瞧瞧瞧，我就是有文化些！名字都那么响当当。

雨还是没停。小青一直以半神游状态在回味着刚才的汤圆，而我则狐疑他要把我们带到哪儿去。两旁的青灰砖瓦、橙赤倚栏缓缓后退，前面的街道在雨雾中一片迷蒙，行人寥寥无几，人人都急匆匆地往家赶。

“喂！你都不问我们要去哪儿，怎么叫送我们一程？”小青突然刁难道。

“反正呢，西湖你们是回不去了，所以跟我走就是。”

话里有话啊！我一把抓住他的衣领，将他往墙角一推，伞落在了地上。我恶狠狠地挤出几句话：“说！你到底是什么人？或者，你是不是人？”

许仙无奈地皱皱眉头，叹了一声，慢悠悠地说：“大姐！光天化日之下，你这样子，人家会误会的！男女授受不亲，除非你是我家娘子……别怕，我心目中的娘子才没你这么野蛮呢！”

我忿忿地松了手，他整理了一下衣服，然后才不紧不慢地说：“你们俩……我虽然不知道你们是什么妖怪，但我知道你们是从西湖下面来的。既然你们脸上这么不情愿，但又不得不跟我走，自然是有什么原因回不了西湖喽！而我，是假一赔十的人。”

“你怎么知道我们是从西湖来的啊？”这么装嫩的声音自然是小青的。

“看到的呗！你们的道行还不够啊……不过，你们得感谢我，幸亏我好心没给说破，要不然，被附近的法海和尚知道了，你们就惨了！”

我不语。这回给人家抓住小辫子了。虽然我随便一个招数都能把他送上西天，但我每杀生一个人道行就减掉五百年，那就成不了仙了！没办法，算我倒霉！……

小青这下慌了神，这个遇事就不中用的死丫头！她火急火燎的，一蹦三尺高，嘴巴炒豆子似的说：“怎么办？怎么办？许仙大哥您不要揭穿我们，好不好？您的大恩大德我们来世再报……或者让我家小姐以身相许？”

街道的上方回荡着小青的惨叫，“呜呜……小姐……你把人家的头打得好痛哦……呜呜……”我随手从荷包里掏出专治跌打损伤的药草，往小青脑袋上一贴——形象虽然有点不雅，像唱戏唱跑调了的戏子头上顶着烂菜叶子，但效果极佳，小青立刻不哭了。

“咦？这是什么药草？怎么没见过啊？”许仙忽然来了兴趣，非要看我的荷包，这一看，看得他嘴巴里能塞下两个汤圆，全是他没见过的稀奇药草和炼的丹。于是他郑重其事地冒出一句让我想用汤圆砸死他的话：“两位姑娘若想报答小生……不如就留在我的药堂里帮忙吧！你们有这么多好东西，肯定能成为好郎中！”

我很由衷地鄙视了他一眼，小青这死丫头居然满口答应：“好哇好哇！人间可好玩儿哩！”我的爆栗正要敲下去，小青一躲闪，委屈兮兮地捂着头说：“现在妖界最流行到人间旅游了！而且还很流行人妖恋呢……‘帅哥’灰蛇上个礼拜不就到人间来了嘛！似乎在人间化身为一个卖酒的了！”

其实小青说的也有些道理，这年头是挺流行到人间大闯关大冒险的。再说，我为了修行也有好多年没来人间转转了，这次干脆就停留一会儿吧！就一会儿，一小会儿……再看那许仙，模样生得也不错：青丝拂风，明眸皓齿，眉宇堂堂，倒也真有那么点小气质。

于是，在管吃管住不限制自由的条件下，我和小青正式成为“保和堂”的

帮手。

许仙也算是个好人，经常见到没什么银子的病人就不收钱了，小青每到此时就双眼放光无限怀春地说：“小姐小姐，我看他很符合人妖之恋男主角的标准耶！而且他总跟我夸你能干！”我不搭理她，只顾想着治疗疑难病症的药方。这妖界的药草到了人间还真是厉害，基本上有什么病吞吞服服也就好了。

有一天，我算是丢脸丢到西湖了！我屁颠屁颠跑去看化身为卖酒人的灰蛇，灰蛇变身为人类后真是剑眉星目、玉树临风，手执檀香扇谈笑风生，那样子绝不像卖酒的倒像是什么富家公子。倾倒于他的精致面容，许多姑娘家都打着买酒的名号蜂拥而至。灰蛇在人间也有了名字：段枫银。看着他给猴急猴急的姑娘们倒酒时潇洒自若的样子，听着她们一口一个“段公子”，我心里自然是醋意大发。于是我一提裙摆，把酒壶往桌子上重重一磕，大声道：“姓灰的，买酒！”。

“姓灰的”诧异地望着我，然后大笑起来，邀请我到后面坐坐。于是我便得意洋洋地在群芳颇为不爽的目光中大摇大摆地向后走去。

我们聊了很久，聊得也很投机，聊着聊着，就把心里话聊出来了——段枫银的心里话。他说，他在人间有了中意的女子——我心里想你不中意我送我东西干吗？但随即想到，他可是同时送给我和小青的啊！自然是送着玩玩儿的。我不爽很不爽，但也不至于像人间女子那样被甩了就哭死哭活。我为了消愁解闷就说：把你们这儿最好的酒拿给我吧！我要借酒消愁！为了报答我喜欢你那么久，酒钱就不要了吧？！

段枫银又是爽朗地大笑，给我拿了好多酒来——其实跟传说里说的有区别，蛇精并非喝了雄黄酒就变成原形，我们没那么菜。但问题是，问题是，我喝了雄黄酒之后，非但不消愁，反而愁更愁。我抱着酒坛子坐在庭院的小石桌旁，喝得酩酊大醉，醉意中稀里糊涂地眼泪就掉下来了。泪水之灵性，再加上月光一罩，原形就现了出来。虽说许仙早就知晓我是蛇精，但看到我的本来模样还是被吓得半死。他定定神，居然跑到我身边把烂醉如泥的我从石桌旁扛到亭子里，嘴里焦急地叽里咕噜着，拿来一杯水往我嘴里灌——我一个激灵就醒了酒，赶紧恢复人形，许仙正……咦？似乎面带愠怒，还有一点担忧……还有一点不解……我抹抹眼泪鼻涕，我这样子肯定比小青还狼狈。

“干吗喝这么多酒？”

我借着酒劲儿就一五一十讲了出来，许仙听完长叹一口气，眼神中分明写着：你没救了！然后把小青喊来，让她搀扶着我回房间，并叮嘱她好多话，又拿来了许多醒酒的东西。怕我刚刚在院子里凉着了又送来一碗热汤……我看着他忙上忙下，忽然有点感动。也许小青口中的那个什么人妖之恋或许还不错。

再后来，本来一切顺利，我们生活美满，保和堂的生意越来越好。人人身体健康，安居乐业，自然就很少有人去烧香，于是法海老头子不爽了！他跟我大斗三天，因我在人间呆长了，法术忘了个四五成，一不留神，便被他关在了雷峰塔。

事实上，我等了大概两三年，小青便带着段枫银来救我了。两三年对于蛇精来说很快很快，但对于许仙，我忽然又想哭了……

“轰隆”一声，雷峰塔关押我的地方崩开，重见天日的感觉真好啊！我眼泪滚滚，不过没有月光也就没现原形。小青这死丫头也算有情有义，没忘记我替她收拾烂摊子的那些岁月，小心翼翼地护送着我回到保和堂。路上我知道了段枫银中意的那个间女子是卖汤圆大婶的女儿……又是汤圆！

我又见到了许仙。

他变化很大，多了几分沧桑——但并非苍老。他看着我笑啊笑啊，然后撑起当年的那把伞——并非遮风挡雨，而是遮挡那纷纷扬扬扰了视线的柳絮。哦！又是一年春来到！

“真好啊！”段枫银搂着那名楚楚动人的女子笑的时候，弧度像断桥。不过不是我所留恋的。

“呜呜……好感动啊……呜呜……为什么只剩下小青一个孤家寡人啊？”小青又是一把鼻涕一把泪，却笑得灿烂。

这死丫头啊……虽然有点没心没肺傻头傻脑，但也是个心地善良的女子，没准儿下次就霸占一个如意郎君了。

我们笑盈盈，走上断桥，桥的那边，是回家的路。





梦 结

孟心涟出了一场车祸，所幸没啥大碍，但那之后她总觉得自己失忆了。

8
镜中人

之所以说是她觉得，是因为她似乎什么都记得。她怎么可能失忆呢？她记得自己的名字，她看到自己病床边坐的那位妇人就知道是妈妈，什么都记得，包括自己最喜欢穿什么衣服，老妈最讨厌吃什么水果……在医院著名医师的治疗下——当然这是医院声称的，她一切表现正常，知道谁是谁是什么是什么。

可她就是觉得少了些什么，有什么重要的东西被遗忘在角落里了，但是没人注意到。

那种感觉很奇怪，呈意识流在她的脑海里纠缠不清，像一大团一大团模糊的色块，交融到一起混沌不分。

她努力地想赶走那种感觉，无奈只是徒劳，于是她索性不去多想，就让那些思维自己消磨去吧！好不容易捡回一条命，她要珍惜自己的生活，好好享受活着的乐趣。

出院后她在家没休息几天，就背上书包带着老妈特地买的公交月票卡要杀回学校了。阳光明媚，孟心涟心情不错，站在公交站牌下还遇到了自己的死党——呐，她知道死党的名字，叫于玲珑，这就说明她没有问题。

唉，对面那个人是谁？

她看到那个玉树临风的少年站在对面的站牌下，正在朝她微笑，笑容干净得像是在清泉里涤荡过无数次。他水晶般的双眸的颜色有些模糊，远远地吸附在她身上。他为何在笑？他为何对她笑？她心里忽然有种难以捉摸的异样感觉。

他是多么似曾相识啊！她看到他的笑容，觉得那笑容为她绽放过很多次，可就是记不起来他是谁。

“于玲珑，你认识对面那个男生吗？”孟心涟问身旁的好友。于玲珑先是眯起眼睛细看了一会儿，然后斩钉截铁地说：“对面没有人呀！心涟你没事吧？！”

“我没事……”孟心涟的眉头纠结成一团。怪了！对面一辆公交车驶过，遮住了她的视线。等公交车开走，那名少年也不见了。

于玲珑说她没看到，可孟心涟确实看到了。

孟心涟隐隐感到他跟自己有什么关联，这个想法纠缠了她一上午。以至于老师上课点到她回答问题时她都是支支吾吾的。四周的同学都在望着她，老师也是一脸期待，她感觉又窘又急，不知如何是好，四下张望着。

猛然，她发现不对劲。

就像一根钉子扎入了视线，她居然看到那名少年！正坐在课代表宇文歌的位子上！

她觉得像要昏过去般的难受。这是怎么回事？那名少年怎么会出现在教室里？宇文歌去哪儿了？为什么那少年仍是那样的笑容，还不停比画着老师提的问题的答案？她忍不住伸出手指指着那名少年，求助般望向老师说道：“老师，那……”

“嗯？怎么了？宇文歌怎么了？”出乎意料，老师没有丝毫惊奇。她定定神再看，天，宇文歌好好地坐在那儿，正一脸诧异地望着她！

那名少年呢？刚刚明明看到的呀！可看大家吃惊不解的样子，难道真的是自己出现了幻觉？

坐在孟心涟后排的于玲珑戳了戳她的背，小声道：“拜托！就算你喜欢宇文歌也没这么个追法吧？！”

哦，是了，她想起来自己最大的毛病似乎就是爱对着宇文歌犯花痴。她确实很喜欢班里的数学课代表宇文歌的。出车祸之前一直就是，现在也是，而且这感觉很清楚很强烈，眼珠总是不自觉地被他吸引，心脏会为他或剧烈

或微妙地颤抖——这就是喜欢一个人的力量。不过，这件很乌龙的事情跟宇文歌有关吗？

孟心涟悻悻地坐下，满腹疑团。

放学后，在公交车站她又见到那名少年。这次，她不再犹豫，直接上前问道：“请问，你是谁？”

“我叫秦初，新来的转校生。”少年依然是那样从容地笑着，听见他的名字，孟心涟觉得内心一阵莫名的翻滚，然后接着问：“请问……你今天有没有来过我们班？你认识我吗？”

“没有啊！我不知道你是哪个班的呀！不过，我认识你哦，你叫孟心涟是吧？”

“你怎么认识我？”

“嗯……你还记得那次元旦全校联欢会吗？你上台唱了一首《繁星之夜》，我一直记得呢！唱得很好听。呀，我似乎啰嗦了些……”他说着，不好意思起来，微微垂下头，睫毛投下弧形阴影。孟心涟死死地盯着他的眼睛，努力地捕捉着——至于在捕捉什么，她自己也说不清。她良久地看着秦初，越来越觉得，他很像宇文歌。

“嗯……那我以前认识你吗？”

“你不认识我呀！从来就不认识呀！”

“那你认识宇文歌吗？”

“宇文歌？不认识，怎么了？”

“没什么……难道没有人说过你跟他长得很像？”

“没有啊……他是你男朋友吗？”

“喂喂！”她有些窘迫，脸红起来。

“不跟你搞怪喽！车来了，再见！”秦初说着，笑着朝她摆摆手，上了公交车。他的笑容在夕阳的余晖下灿烂如夏花，微风把他身上洋溢着的活力捎到了孟心涟的身边。

秦初……啊，对了，忘记问他是哪个班的了！孟心涟猛然反应过来，懊恼地看着冒着屁股烟的公交车一溜开走。瞬间，似乎看到秦初从车窗中露出来，笑眯眯地看着她。

这算不算奇遇呀？孟心涟突然想到，然后傻笑起来，赶过来的于玲珑不解地敲敲她的脑袋，确定她脑子没问题后拉着她上了公交。

公交车上，孟心涟一直在偷偷地比较，宇文歌和秦初哪个更适合她……当然，这也只能在心里想想而已，这么奢侈的选择题现实中她可没那资格去解答。

孟心涟回到家后，老妈赶紧接过她的书包，递上果汁，念叨起来。自从孟心涟发生了那次意外，孟家人就没消停过，对孟心涟更是恨不得用高科技把她全副武装起来再用坦克送她去上学。

“……连连啊，学校里有没有什么新闻呀？”老妈边说边洗菜。

想了一会儿，孟心涟便说：“我们学校有一个转校生，总是在车站看到他。”

“转校生？谁呀？”

“说了你也不认识……他叫秦初。”

“秦初？”老妈重复了一遍，孟心涟没注意到，她正在洗菜的手抖了一下。

写完作业，孟心涟开始收拾桌子，顺便找找抽屉里有没有什么好玩的东西。猛然，她看到一叠堆积了灰尘的、包了信封的卡片。印象里似乎没有关于这些卡片的记忆，她好奇地掏出它们，一张张翻看起来，每一张上面都只有简短而朴实的话，但字迹清秀认真——

“小连，生日快乐！学习进步！”

“小连，圣诞快乐！冬天记得防感冒哦！”

“小连，新年到了，新的学期更要努力啊！”

而最底下的一张贺卡上，只有三个字：要快乐。

.....

这些贺卡都没有落款，但看得出是一个人写的，不过到底是谁，孟心涟一点点都记不起来。这份像是丢失了什么东西一样的感觉，让她感到诡异而不安。不过她懒得想那么多——似乎也想不出来。况且收到了这份心意，还是应该高兴才对嘛！

她很快就把贺卡的事情放置在了一边。晚上躺在床上，孟心涟辗转反侧满脑子都是那个叫秦初的男生。秦初，这个名字似乎有些熟悉，但到底是谁呢？她跟他有过什么关联吗？也许，是那场车祸的缘故让她想不起来。她一直觉得有什么事情被遗忘了，也许就跟这个秦初有关。

但是，为什么秦初那么像宇文歌呢？

她忽然又想起，于玲珑说她没有看到秦初，如果说的是真的，那秦初难道是……鬼魂？想到这儿，想到自己跟一个鬼魂打起了交道，她不由得脊

背发凉，把毯子往身上裹了裹。

第二天，她没有见到秦初。

不过，她倒例外地没有再去想秦初，因为兼团支部书记的宇文歌在班上宣布：班里要在校庆上拿出一个节目，需要找些人手。

该出手时就出手！孟心涟这么想着，很勇敢地“冲锋”了。宇文歌用他修长的手指握着笔在名单上写下她的名字时，孟心涟有种飘飘然的感觉。

.....

在活动室里，作为“幕后英雄”的孟心涟手忙脚乱地收拾着桌子上、地板上散落的道具，灰尘呛得她屏住了呼吸。一旁的宇文歌也不轻松，白皙的面庞上滚落的汗珠那叫一个“大珠小珠落玉盘”，手里正抱着一大摞文件。孟心涟小心翼翼地瞟着宇文歌的侧脸，觉得心脏“扑通扑通”跳得好厉害。不料，宇文歌突然转过头来，正对上孟心涟的眼睛。他先是略微有些疑惑，然后微微一笑，轻声说：“加油哦！辛苦你了。”说这话的时候，宇文歌微低着头俯看她，背着光，他的脸上一层淡淡的素铅色，笑容醉人得像是从温润的蜜水里捞出来的。

“啊，啊……好的，谢谢……”受宠若惊的孟心连连话都不会说了，不断在心里骂自己不争气……想着想着，就闯祸了——不留神，她把宇文歌刚放到架子上的那摞文件弄翻了，掉了一地。孟心涟赶紧手忙脚乱地收拾起来，再看看，呼，幸好他看起来没有生气，只是走过来帮她收拾这些。

两个人蹲在地上，比赛似的捡着文件，谁也不说话。孟心涟看着那些白纸黑字铺成一地纷乱，觉得自己的心情就像那样。不知道为什么，刚刚宇文歌跟她说辛苦了的时候，他的样子很像秦初，她甚至恍惚地以为那是秦初在笑。

猛然，那些白纸间有两个字跳进了她的眼帘——秦初？！

她赶紧捡起那张纸，仔细看：是一张过去的名单，最后一行赫然写着秦初的名字，他饰演的人物是——奥赛罗？！

莎士比亚笔下的悲剧人物奥赛罗，是个黑人，居然让皮肤白皙堪比宇文歌的秦初饰演？真是疯了。

不过，这个节目应该是夭折了的，因为没听说过《奥赛罗》要上演。

“怎么了？”宇文歌凑过来问。

“啊……那个……宇文歌，你认识秦初吗？”她指着那个名字。

宇文歌看了看，然后摇头。孟心涟隐隐有些失望，然后灵光一闪：“对了，